

中共泉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泉委人才办〔2024〕10号

中共泉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泉州市优才服务提升行动 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市直各有关单位：

经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研究同意，现将《泉州市优才服务提升行动若干措施》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

中共泉州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5月8日



泉州市优才服务提升行动若干措施

为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抓实“拼创新、聚人才”重点专项，进一步优化提升人才服务水平，营造近悦远来暖才生态，打响“泉心泉意·涌泉无忧”人才服务品牌，吸引集聚更多优秀人才来泉创新创业，特制定如下措施：

一、“办事无忧”畅通人才优待落实渠道。依托“泉州人才港湾”信息平台，分类建立“人才图谱”，实现人才政策、就业岗位智能匹配和精准触达，推动“人找政策”“人找岗位”向“政策找人”“岗位找人”转变。健全市、县两级人才服务中心“一窗受理、集成服务”机制，梳理完善涉才服务清单，加强与属地行政服务中心联动，让人才办事“一趟不用跑、最多跑一趟”。加强涉才部门一体协作，拓展人才政策“即申即享”“免申即享”范围。为人才配偶、子女和父母提供落户“秒批”服务。

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公安局、市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等职能部门，各县（市、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列在首位的为牵头单位，其他单位按职责分工负责，下同）

二、“出行无忧”提升人才便捷交通体验。支持市级第三层次及以上人才在泉州晋江机场享受民航出港 CIP 服务（高端贵宾服务），同班陪同人员在 2 人以内可享受相应服务。支持市级第三层次及以上人才在泉州动车站以及福厦高铁泉州东站享受铁路出行预约专员贵宾通道出入服务。支持我市高层次人才和优才卡

申领人员，刷码免费乘坐市内公交车。

责任单位：市国资委、市人社局，泉州交发集团、泉州晋江国际机场，各县（市、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三、“教育无忧”提升人才子女入学优待。有序扩大高层次人才子女入学优待范围，市级第三层次及以上人才子女可按个人意愿在全市范围内优质公办幼儿园和义务教育阶段优质学校就读，其中市级第一层次人才优待范围扩大到第三代子女，市级第四、第五层次人才子女可安排到人才工作单位或居住地所在县（市、区）属优质公办幼儿园和义务教育阶段优质学校就读。

责任单位：市教育局，各县（市、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四、“就医无忧”优化人才医疗保健服务。市级第一至第三层次人才可按泉政办〔2021〕29号文件规定享受我市叠加医疗保健待遇，市级第一至第五层次人才每年可享受免费健康体检1次。畅通医疗服务“绿色通道”，对市级第一、二层次人才建立医疗保健“一对一”挂钩联系服务机制，提供日常保健咨询，在一定范围内协助做好诊疗服务。市级第一至第三层次人才到市级保健基地医院和定点医院的保健（专科）门诊就诊，享受“一站式”快捷优质医疗保健服务；到我市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住院治疗，享受特需病房服务和优质医疗团队服务。设立聚泉人才医保服务中心，接受各类高层次人才所在单位委托，为高层次人才提供叠加医疗保障待遇“一站式”服务。

责任单位：市卫健委、市医保局

五、“安居无忧”完善人才住房保障体系。持续放宽高层次人才刚需购房范围，在鲤城区、丰泽区、泉州经济开发区公证摇号销售的商品住房项目优先安排 10%住房套数作为高层次人才房源，高层次人才及其家庭成员（以夫妻双方及未成年子女为一个家庭）在鲤城区、丰泽区、泉州经济开发区以及人才所在单位县（市、区）内名下无住房的均可申购。落实高层次人才安居保障、青年人才购房补助、高校毕业生求职免费周转房等有关规定。出台人才公寓管理办法，持续推进在全市范围统筹一批满足“拎包入住”条件的人才公寓。加快规划建设高品质、多功能的人才社区。

责任单位：市住建局、市人社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六、“事业无忧”强化人才创业保障支持。完善人才创新创业金融支持体系，鼓励在泉银行业机构设立“人才特色支行”，配备专业团队为我市人才及其创办企业提供全周期专属金融服务。推动在泉金融机构丰富完善“人才贷”“科创贷”“涌泉贷”等信贷业务产品，加大力度支持高层次人才、青年人才创业创新力度。开展资本市场培训、投融资对接等活动，支持人才企业股改挂牌上市。放大政府引导型产业投资基金效用，引导天使投资、创业投资基金倾斜支持成长期、扩张期的优质人才项目高质量发展。发挥全市知识产权保护工作站、商标品牌指导站、知识产权信息公

共服务网点作用，为我市创新创业主体和人才提供专利商标、地理标志维权保护和运用发展等指导服务。组建覆盖范围广、专业能力优的人才服务队伍，为人才提供政策宣讲、资源对接、项目申报等服务。每年立项资助一批高层次人才创新创业项目，最高补助 50 万元。

责任单位：市金融监管局、人行泉州市分行、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泉州监管分局，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市国资委、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发展集团，各县（市、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七、“乐活无忧”打造人才宜居乐居生态。适应人才高品质、个性化生活追求，扩大高端医疗、教育资源等公共配套供给，加快打造一批国际范、国潮风、咖啡元素的人才休闲街区。持续优化全市“人才之家”布局，丰富服务内涵，提升服务水平，打造 30 分钟半径的人才暖心服务圈。拓展“高层次人才码”“优才卡”一码通服务，支持凭码识别享受各类涉才服务、预约参加各类人才主题活动、享受免门票进入我市国有 A 级旅游景区、世界遗产点以及定点商超打折等便利，持续优化人才获得感、体验感。

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文旅局、市资源规划局、市商务局，各县（市、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

八、“尊荣无忧”织密人才联系服务网络。建强人才服务专员队伍，常态开展“走千企、访万才”、人才国情省情市情研修等活动，不断强化人才政治引领和政治吸纳。落实高层次人才挂钩联

系制度，实现市级第三层次及以上人才联系全覆盖，及时帮助解决技术攻关、项目对接、成果转化、权益纠纷等方面遇到的问题和困难，为人才充分发挥作用创造条件、提供服务。鼓励市人才发展促进会、产业联盟、创新联盟与各地商（协）会组织、“人才之家”交流融合，开展以才引才、企智对接，增强人才群体自我服务功能。办好“涌泉智汇”“东海潮声”等人才交流载体，探索设立人才接待日，不断拓宽人才建言献策渠道。注意培育选树各类人才典型，有序增加“两代表一委员”、各级先进荣誉中的人才比例。

责任单位：市委组织部，市人社局、市科技局等职能部门，各县（市、区）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泉州开发区、泉州台商投资区党工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